

证券代码：000620

证券简称：盈新发展

公告编号：2025-051

北京铜官盈新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盈新发展	股票代码	00062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新华联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边冬瑞	彭麟茜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乙 10 号院 1 号楼众秀大厦 19 层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乙 10 号院 1 号楼众秀大厦 19 层	
电话	010-65055910	010-65055910	
电子信箱	xin000620@126.com	xin000620@126.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72,296,620.83	1,575,211,270.44	-5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1,294,750.78	48,508,713.53	-43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3,685,713.24	27,617,833.48	-692.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8,100,138.15	-239,534,096.73	145.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75	0.0083	-431.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75	0.0083	-431.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3%	0.90%	-4.2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092,078,224.31	12,207,434,811.89	-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96,772,018.74	4,887,127,060.87	-1.8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1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其他	30.32%	1,780,255,295.00	0.00	不适用	0.00	
湖南天象盈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44%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质押	896,910,000.00	
					冻结	300,000,000.00	
新华联控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8%	421,818,234.00	0.00	质押	201,300,000	
新华联控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其他	6.29%	369,406,499.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招平同盛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83%	166,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招平齐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26%	74,262,534.00	0.00	不适用	0.00	
武汉大花山生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9%	52,264,080.00	0.00	不适用	0.00	
湖南新华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4%	49,148,492.00	0.00	不适用	0.00	
三亚优居房产置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2%	30,298,444.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全指房	其他	0.51%	29,954,092.00	0.00	不适用	0.00	

地产交易 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南天象盈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深圳市招平同盛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招平齐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武汉大花山生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湖南新华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三亚优居房产置业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事项

（1）2025 年 8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铜官盈新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铜官盈新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铜官盈新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铜官盈新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并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5 年 8 月 5 日至 2025 年 8 月 14 日，公司在内部网站对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个人或组织对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

出的异议。2025 年 8 月 15 日，公司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5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48）。

（4）2025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的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2、根据《重整投资协议》，重整投资人北京华软盈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指定实施主体湖南天象盈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承诺本次受让的标的股份登记至其指定证券账户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通过任何形式转让、减持（包括集合竞价、大宗交易等各种方式）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标的股份；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指定实施主体深圳市招平同盛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招平齐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实际指定实施主体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玄武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长沙湘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德远投资有限公司（代表“德远投资深度价值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承诺本次受让的标的股份登记至其指定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通过任何形式转让、减持（包括集合竞价、大宗交易等各种方式）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标的股份。

2025 年 1 月 8 日，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指定实施主体深圳市招平同盛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招平齐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实际指定实施主体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玄武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长沙湘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德远投资有限公司（代表“德远投资深度价值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本公司限售股份合计 526,700,000 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 2025-001 号公告。